

4.3、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均视同 小微企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材料)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九寨沟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单位名称)的九寨沟县大录乡推进乡村建设重点基础设施项目监理服务采购(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九寨沟县大录乡推进乡村建设重点基础设施项目监理服务采购(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中建伟诚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84人,营业收入为9721万元,资产总额为4699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中建伟诚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 2023年01月16日

注: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